

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 会议届次：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会议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15 年度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五)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 年 11 月 3 日 下午 14: 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 2015 年 11 月 3 日 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 2015 年 11 月 2 日 15:00 至 2015 年 11 月 3 日 15:00。

(六) 出席对象：

1、截止 2015 年 10 月 29 日交易结束后，所有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附后)；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七)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郑州市农业路 41 号投资大厦 A 座 999 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提案名称

- 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关于聘任李和平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 3、关于聘任尚达平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 4、关于聘任王霞女士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二) 披露情况

上述审议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刊登的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15 年度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及第五届董事会 2015 年度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 特别说明

上述审议事项中，第 2-4 三项议案均采用累积投票制，股东持有选举董事的总票数为其持有的股数与 3 的乘积，可以全部投于 1 名候选人，也可以在 3 名候选人中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总票数。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股东可以亲赴登记地点登记，也可以通过电话或传真报名登记。亲赴登记地点登记、通过电话或传真报名登记时，需同时以传真方式或其他方式提交本条第（四）项所列相关文件。

(二) 登记时间：2015 年 11 月 2 日 上午：8：30~12：00 下午 14：30~17：30

(三) 登记地点：本公司总经理工作部

(四) 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代理人凭委托人的授权委托书、股票账户复印件和身份证复印件及代理人本人的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凭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账户复印件及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公司将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

投票相关事宜说明如下：

(一)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885

2、投票简称：“同力投票”

3、投票时间：2015年11月3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同力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 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需要投票的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次类推。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00
2	关于聘任李和平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2.00
3	关于聘任尚达平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3.00
4	关于聘任王霞女士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4.00

(3) 对于第1项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对于第2-4项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投给某位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如下两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委托数量
对候选人李和平投 X1 票	X1 股
对候选人尚达平投 X2 票	X2 股
对候选人王霞投 X3 票	X3 股
合计	该股东持有的表决权总数

(4)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5) 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络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5 年 11 月 2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15:00，结束时间为 2015 年 11 月 3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15:00。

2、股东获取身份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1) 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等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 4 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 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的半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五、其他事项

(一) 联系方式:

- 1、联系地址：河南省郑州市农业路 41 号投资大厦 A 座 919 室
- 2、联系人：王彦奇、任聪
- 3、电 话：0371-69158113
- 4、传 真：0371-69158112

(二) 会议费用：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的人员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 (一) 第五届董事会 2015 年度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 (二) 第五届董事会 2015 年度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 (三)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文件汇编。

特此公告。

附：授权委托书

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10 月 14 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委托表决事项如下：

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结果
一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反对、 <input type="checkbox"/> 弃权
二	关于聘任李和平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_____票
三	关于聘任尚达平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_____票
四	关于聘任王霞女士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_____票
合 计		有效表决权总数： _____股*3=_____票
说明：以上议案二、三、四表决时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股东拥有的有效表决权总数为其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数与应选举的人数之积，对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时，股东可以在有效表决权总数内自主分配给任何一个候选人。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号码：

委托人持有公司股票数量：

代理人签名：

委托人签名（签章）：

委托日期：